

市政統計週報

(第 4 號)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88 年 6 月 1 日
聯絡人：陳建志
電話：(02) 2720-3221

【提要】人口多、車輛多，臺北市需要更多的公園、綠地，提供市民休憩並淨化空氣與噪音污染。

公園綠地號稱為都市之肺，對於廢氣濾清與噪音之吸納有極大的功效，公園綠地亦提供都會人口遊憩與親近自然的環境，不論對整體都市環保抑或個人體內環保都有極大助益。台北市屬一典型之沖積盆地，耕地、山林地占全市總面積半數以上，惟就與一般市民日常休憩密切相關之市內公園綠地來看，截至 87 年底其面積為 1,138 萬平方公尺，僅占全市總面積之 0.042%，平均每人享有面積為 4.31 平方公尺。

若就臺灣地區七個都市型態之城市比較，87 年底公園綠地面積本市排名第一，其占市地總面積之百分比，則排名第三；若以平均每人享有公園綠地面積來看，本市為 4.31 平方公尺，其排名落居第六，在各都市中只比高雄市多 0.82 平方公尺，比平均每人享有公園綠地面積最多的臺中市少了 7.41 平方公尺。

由於本市人口密度與車輛數均高，致空氣污染、噪音污染等環境問題不時困擾市民，87 年台北市一般測站空氣污染指標 PSI>100 日數占測定日數之比率為 2.98%，低於臺灣地區 5.05%；同期環境噪音均能音量>65 分貝時段之比率，台北市為 7.29%，較臺灣地區 9.45%為低，但是交通噪音均能音量>65 分貝時段之比率，台北市為 84.37%，遠高於臺灣地區之 41.79%。

臺北市公園綠地占全市面積原非低比率之城市，但在高人口密度下使得每人分配享有的面積減少，往來車輛頻仍更使得環境惡化，降低公園綠地原有功能。因此，除了積極開發新興公園綠地外，如何提昇既有公園綠地之品質，使得每單位面積能發揮更精緻的功能，將為日後重要之課題。

地 區		公園、綠地面積(千m ²)	占總面積 %	平均每人享有面積(m ²)	PSI>100 日數%	環境噪音>65 分貝時段%	交通噪音>65 分貝時段%
院轄市	臺北市	(1) 11,375	(3) 0.042	(6) 4.31	(5) 2.98	(4) 7.29	(1) 84.37
	高雄市	(4) 5,101	(5) 0.033	(7) 3.49	(1) 12.24	(3) 12.50	(5) 32.50
省轄市	基隆市	(5) 2,867	(7) 0.022	(4) 7.50	(2) 8.26	0.00	(2) 75.00
	新竹市	(7) 2,323	(6) 0.023	(5) 6.52	(6) 1.92	(2) 18.75	(3) 53.13
	臺中市	(2) 10,757	(1) 0.066	(1) 11.72	(7) 1.39	(1) 47.22	(4) 35.71
	嘉義市	(6) 2,326	(4) 0.039	(3) 8.84	(4) 4.38	0.00	(6) 3.13
	臺南市	(3) 8,342	(2) 0.047	(2) 11.56	(3) 5.89	0.00	0.00
	臺灣地區	139,323	0.004	6.37	5.05	9.45	41.79

資料來源：環保署統計月報、臺北市政府、臺灣省政府及高雄市政府主計處統計要覽。

附註：①本市空氣污染指標採環保署設置之中山、松山、萬華、古亭、士林等五測站資料，空氣污染指標 PSI 值 0~50 為良好、51~100 為普通、101~199 為不良、200~299 為極不良、300 以上為有害；即 PSI>100 對健康有不良影響。

②均能音量指特定時段內所測得音量之能量平均值，單位為分貝；65 分貝為供工業、商業及住宅使用且需維護其住宅安寧之地區日間均能音量管制標準。

說明：本週報自 85.5.11 透過網際網路發行，網址為 www.dbas.taipei.gov.tw 或 www.taipei.gov.tw 市府新聞區。